

# 平江县司法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 目录

### 第一部分 平江县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部门基本概况

##### （一）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一）收入预算

##### （二）支出预算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 （一）基本支出

(二) 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二) “三公”经费预算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

(四) 政府采购情况

(五)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六)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名词解释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一、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1-1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非税收入计划表

四、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八、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九、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二、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三、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四、项目支出预算总表

十五、项目支出明细表(A)

- 十六、项目支出明细表(A)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七、项目支出明细表 (B)
- 十八、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B)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九、项目支出明细表 (C)
- 二十、项目支出明细表 (C)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二十一、公共财政拨款—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
- 二十二、公共财政拨款—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二十三、公共财政拨款—纳入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
- 二十四、公共财政拨款—纳入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二十五、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 二十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二十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
- 二十八、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二十九、上级补助收入-公共财政补助支出预算表
- 三十、上级补助收入-公共财政补助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三十一、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预算表
- 三十二、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三十三、上年结转支出预算表
- 三十四、上年结转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三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 三十六、支出预算拨款方式表
- 三十七、单位人员情况表
- 三十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三十九、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 四十、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一）
- 四十一、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二）

## 第一部分 平江县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职能职责

县司法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县委关于全面依法治县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县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办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审查评估工作；负责协调各乡镇各部门实施法律法规和规章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承办县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编纂、报备工作；承办法律、法规和省政府规章草案的征求意见工作。

（三）指导全县规范性文件管理有关工作，承担县政府规范性文件送审稿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办县政府及其部门规范性文件的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公布工作；受理有关规范性文件审查申请；

负责乡镇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报送备案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组织开展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负责县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对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进行合法性审查或论证说明。

（四）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指导、监督各乡镇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承办全县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资格考试，负责行政执法证件监管工作；承办县政府为行政复议机关和县政府为被申请人的行政复议案件；办理县政府为赔偿义务机关的行政赔偿案件；代理县政府行政应诉事项；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行政赔偿和行政应诉工作；承担县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五）负责对政府合同订立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负责政府重大合同订立之前的合法性审查；承办县政府有关民事法律事务。

（六）承担统筹规划全县法治社会建设工作；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建设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七）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八）对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

（九）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十）协调全县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协助全县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证书管理工作；负责规划和指导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参与指导面向社会的法学教育。

（十一）负责全县法治对外合作工作；组织开展法治对外合作交流。

（十二）负责本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十三）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负责本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十四）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法治调研与督察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规范性文件管理股（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股）；行政应诉和复议股（政府合同管理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人民陪审员和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办公室）；社区矫正管理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律师工作股（行政审批股）；装



备财务保障股；政工室。下设机构有平江县社区矫正执法大队；平江县法律援助中心；平江县公证处；平江县普法事务中心；乡镇司法所（名称统一为“平江县司法局××司法所”）。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平江县司法局部门本级，无独立核算的二级机构。

##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仅包括本级预算。（本单位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所以公开的附件 23、24 表均为空。）收入包括经费拨款；支出包括保障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也包括项目经费。

### （一）收入预算

2024 年年初预算数 1497.69 万元，其中：经费拨款 1497.69 万元。2023 年年初预算数 1498.01 万元，2024 年收入预算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

### （二）支出预算

2024 年年初预算数 1497.69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为 1344.4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5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3.71 万元。支出较去年基本持平。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497.69 万元，其中行政运行 1234.41 万元，占比 82.42%；公共法律服务 15 万元，占比 1%；社区矫正 50 万元，占比 3.34%；法制建设 30 万元，占比 2%；其他司法支出 15 万元，占比 1%；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57 万元，占比 5.98%；住房公积金 63.71 万元，占比 4.26%。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 （一）基本支出

2024 年年初预算数为 1312.69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物业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 （二）项目支出

2024 年年初预算数为 185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办案补贴及业务开展而产生的支出。其中：

1、法律援助工作经费 15 万元；

- 2、社区矫正（含两劳安置帮教及社区矫正）40 万元；
- 3、人民调解“以奖代补”经费 10 万元；
- 4、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经费 5 万元；
- 5、普法宣传 5 万元；
- 6、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工作经费 20 万元；
- 7、乡镇司法所工作经费 75 万元；
- 8、法制工作及法律顾问经费 15 万元；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为 0 元。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9 万元,上升 5.43%。

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有增加。

### **（二）“三公”经费预算**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8.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5万元，公务用车费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7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23年有所增加。

###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会议费预算2万元，拟召开13次会议，人数621人，内容为司法行政工作会议、年度工作讲评会议、本单位工作安排会议等；培训费预算4.33万元，拟开展4次培训，人数263人，内容为人民调解工作培训、社区矫正业务培训等。

### （四）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为0万元。其中：货物为0万元、工程为0万元、服务为0万元。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辆。年末无单价50万元以上或10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024年无拟新增配置车辆，无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新增配备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497.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12.69 万元，项目支出 185 万元。

详见文尾附表中部门预算公开表格的第 39 张表《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第 40、41 张表《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 第二部分 平江县司法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预算 01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本年预 算	项 目(按功能分类)	本年 预算	项 目(按部门预算经济分 类)	本年 预算	项 目(按政府预算经济 分类)	本年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97.6 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1,312.6 9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128.6 9
经费拨款	1,497.6 9	二、外交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1,128.6 9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69.00
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拨款		三、国防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00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44. 41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 助	
四、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项目支出	185.00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 助	
一般公共预算补助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00	七、对企业补助	
政府性基金补助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57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九、社会保险支出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 出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出		
六、其他收入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十、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资本性支出		十一、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对企业补助		十三、转移性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四、预留费及预留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其他支出		十五、其他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3.71			
		二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三、预备费				
		二四、其他支出				
		二五、转移性支出				
		二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97.69	本年支出合计	1,497.69	本年支出合计	1,497.69	本年支出合计	1,497.69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六、结转下年			
八、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1,497.69	支出总计	1,497.69	支出总计	1,497.69	支出总计	1,497.69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预算数	支 出		预算数
项 目			项 目		
一、本年收入		1497.69	一、本年支出		1497.6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二）外交支出		0
（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三）国防支出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44.41
（五）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	（五）教育支出		0
（六）其他收入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二、上年结转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5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	（九）社会保险支出		0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0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
（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
（五）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
（六）其他收入		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七）金融支出		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3.71
			（二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三）预备费		0
			（二四）其他支出		0
			（二五）转移性支出		0
			（二六）债务还本支出		0
			（二七）债务付息支出		0
			（二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二、结转下年		0
收 入 总 计		1497.69	支 出 总 计		1497.69





















## 八、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预算 08 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工资性支出					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伙食补助费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合计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奖金	绩效工资	合计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含生育保险)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小计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残疾人保障金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8	19	20
		合计	1128.69	674.96	333.19	300.27	27.77	13.74	137.39	89.57		45.13		2.69	2.69			63.71			252.63
	131	县司法局	1128.69	674.96	333.19	300.27	27.77	13.74	137.39	89.57		45.13		2.69	2.69			63.71			252.63
	13100	平江县司法局	1128.69	674.96	333.19	300.27	27.77	13.74	137.39	89.57		45.13		2.69	2.69			63.71			252.63
2040601	13100	行政运行	975.41	674.96	333.19	300.27	27.77	13.74	47.82			45.13		2.69	2.69						252.63

20805 05	13100	机 关事业	89.57						89.57	89.57									
22102 01	13100	住 房公积	63.71														63.7 1		

九、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预算 09 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合计	工资奖金津补贴	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	**	**	1	2	3	4	5	6	7
		合计	1138.69	1138.69	674.96	137.39	63.71	262.63	
	131	县司法局	1138.69	1138.69	674.96	137.39	63.71	262.63	
	131001	平江县司法局	1138.69	1138.69	674.96	137.39	63.71	262.63	
2040601	131001	行政运行	975.41	975.41	674.96	47.82		262.63	
2080505	131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57	89.57		89.57			
2210201	131001	住房公积金	63.71	63.71			63.71		

# 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

预算 10 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办公费	印刷费	咨询费	手续费	水费	电费	邮电费	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维修(护)费	租赁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税金及附加费用	公务交通补贴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合计	243.	5.00	5.00			2.00	2.00	17.00			2.00		5.00		1.00	4.11	2.00				16.00		6.23	31.14	7.00	5.00		63.52	69.52
	131	县司法局	243.	5.00	5.00			2.00	2.00	17.00			2.00		5.00		1.00	4.11	2.00				16.00		6.23	31.14	7.00	5.00		63.52	69.52
	131001	平江县司法局	243.52	5.00	5.00			2.00	2.00	17.00			2.00		5.00		1.00	4.11	2.00				16.00		6.23	31.14	7.00	5.00		63.52	69.52
204060	131	行政运行	243.	5.00	5.00			2.00	2.00	17.00			2.00		5.00		1.00	4.11	2.00				16.00		6.23	31.14	7.00	5.00		63.52	69.52

十一、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预算 11 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事业 单位经 常性补 助
				合计	办公经 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专用材 料购置 费	委托业 务费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维修 (护)费	其他商 品和服 务支出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184.00	184.00	157.17	2.00	4.33		12.00	1.50	7.00			
	131	县司法局	184.00	184.00	157.17	2.00	4.33		12.00	1.50	7.00			
	131001	平江县司法局	184.00	184.00	157.17	2.00	4.33		12.00	1.50	7.00			
2040601	131001	行政运行	184.00	184.00	157.17	2.00	4.33		12.00	1.50	7.00			

































































### 三十六、支出预算拨款方式表

预算 36 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下单位数										统发工资	审批专款	财政代扣			
				合计	其中:社会保障缴费								合计			培训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小计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含生育保险)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计	1497.69	787.13	137.39	89.57		45.13		2.69	2.69			436.47	244.80	29.29	3.33	2.66	23.30
	131	县司法局	1497.69	787.13	137.39	89.57		45.13		2.69	2.69			436.47	244.80	29.29	3.33	2.66	23.30
	131001	平江县司法局	1497.69	787.13	137.39	89.57		45.13		2.69	2.69			436.47	244.80	29.29	3.33	2.66	23.30



### 三十七、单位人员情况表

预算 37 表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编制人数					实有人数																							在校 学生 人数 (人)			
		合计	全额		差额	自收 自支	总计	在职人员																	退休人员								
			行政 编制	事业 编制				行政人员						事业人员											离休 人员	合计	全 额	差 额					
								合计	副 厅 级	正 处 级	副 处 级	正 科 级	副 科 级	其 他 人 员	合计	A、全额管理人员					B、差额管理人员								C、自收 自支				
小 计	正 处 级	副 处 级	正 科 级	副 科 级	其 他 人 员	小 计	正 处 级	副 处 级	正 科 级	副 科 级	其 他 人 员	小 计	正 科 级	副 科 级	其 他 人 员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合计		102	95	7		2	123	92	85			2	9	30	44	7	7					7								31	31		
131	县司法局	102	95	7		2	123	92	85			2	9	30	44	7	7					7								31	31		
131001	平江县司 法局	102	95	7		2	123	92	85			2	9	30	44	7	7					7								31	31		
131001	平江县 司法局	102	95	7		2	123	92	85			2	9	30	44	7	7					7								31	31		

三十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预算 3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合计	8.5		1.5	7.00	
平江县司法局	8.5		1.5	7.00	

附件1

同意上报  
李善斌

#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4年度 ）

单位名称： 平江县司法局

单位预算编码： 125001

主管部门： 平江县政府



填报日期：2023年12月5日



#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平江县司法局

单位负责人：

黄益武

部门 基本 信息	预算单位	平江县司法局			
	绩效管理 联络员	吴娉婷	联系电话	13974071183	
	人员编制数	102	实有人数	92	
	部门职能 职责概述	<p>县司法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县委关于全面依法治县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县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p> <p>（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p> <p>（二）承办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审查评估工作；负责协调各乡镇各部门实施法律法规和规章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承办县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编纂、报备工作；承办法律、法规和省政府规章草案的征求意见工作。</p> <p>（三）指导全县规范性文件管理有关工作，承担县政府规范性文件送审稿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办县政府及其部门规范性文件的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公布工作；受理有关规范性文件审查申请；负责乡镇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报送备案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组织开展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负责县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对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进行合法性审查或论证说明。</p> <p>（四）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指导、监督各乡镇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承办全县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资格考试，负责行政执法证件监管工作；承办县政府为行政复议机关和县政府为被申请人的行政复议案件；办理县政府为赔偿义务机关的行政赔偿案件；代理县政府行政应诉事项；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行政赔偿和行政应诉工作；承担县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的日常工作。</p> <p>（五）负责对政府合同订立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负责政府重大合同订立之前的合法性审查；承办县政府有关民事法律事务。</p> <p>（六）承担统筹规划全县法治社会建设工作；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建设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p> <p>（七）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p> <p>（八）对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p> <p>（九）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p> <p>（十）协调全县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协助全县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证书管理工作；负责规划和指导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参与指导面向社会的法学教育。</p> <p>（十一）负责全县法治对外合作工作；组织开展法治对外合作交流。</p> <p>（十二）负责本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p> <p>（十三）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负责本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p> <p>（十四）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p>			
	单位年度收入预算（万元）				
	收入合计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拨款
	1497.69	1497.69			
	单位年度支出预算（万元）				
	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497.69	1312.69		185	
其中	三公经费预算（万元）				
合计	公务用车运行和购置费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8.5	7		1.5		

年度绩效支出	1、加强普法宣传、推动依法治县工作上台阶；2、社区矫正工作更出色；3、法制及法律顾问工作开展顺利；4、法律援助对象得到有力保障；5、乡镇司法所工作进一步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1497.69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对象人数 2.法律援助受理案件数 3.人民调解案件数 4.普法宣传次数 5.行政复议案子 6.行政应诉案子	1.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对象472人 2.法律援助受理案件310件 3.人民调解案件3000件 4.普法宣传500场次 5.100件 6.40件
		质量指标	1.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对象 2.法律援助案件受理 3.人民调解案件调解成功率 4.普法宣传满意度 5.行政复议实质化解行政争议案 6.经过行政复议后被法院撤销或者确认违法的案件	1.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对象做到零脱管零漏管、无重新犯罪现象； 2.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达到优秀； 3.人民调解案件调解成功率达到98%； 4.普法宣传使人民满意度达到98%。 5.不低于70% 6.不超过15%
		时效指标	1.社区矫正对象管理 2.法律援助案件受理 3.人民调解案件调解 4.普法宣传	2024.01.01-2024.12.3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	
		社会效益	1.与法、检部门配合，妥善处理社区矫正对象，做到不重新犯罪 2.积极进行人民调解，将矛盾解决在萌芽状态 3.坚持有错必纠，监督依法行政	1.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率为0 2.减少社会矛盾纠纷 3.依法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环境效益	无	
		可持续影响	热心帮助，积极解惑，认真为法援对象提供法律服务，提高群众法律意识，学会用法律维护合法权益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全县范围内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达到98%及以上

其他说明的问题	
财政部门的审核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附件2

同音版  
量差式

# 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4年度 )

项目名称: 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经费

申报金额:

20万元

项目单位:

平江县司法局

主管部门:

平江县政府



填报日期: 2023年12月5日

#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平江县司法局 单位负责人：黄益武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司法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01-2024.12	
	项目负责人	刘鹏	联系电话	中共平江县委常委会议纪要【2022】12号	
	绩效管理联络员	吴娉婷	联系电话	13974071183	
	项目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2. 行政事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采购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修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奖励类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他专项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概况	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项目立项依据	中共平江县委办公室、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平江县司法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平办发[2019]10号】）文件精神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计	20	20	
		市级资金			
		省级资金			
		中央资金			
		县级资金	20	20	
		自有资金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计	20	20	
		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工作经费	20	20	中共平江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纪要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共平江县委办公室、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平江县司法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平办发[2019]10号】）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经费	2024.01	2024.12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县的集中统一领导，不断开创全面依法治县工作新局面。			
	本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全年全县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设，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内资金控制在20万以内	≤20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确保依法治县工作正常开展	全体司法行政人员
			质量指标	推进法治社会建设	不断深入
			时效指标	全年目标管理任务规定	2024. 12. 31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	无
			社会效益	全县依法治理水平	全面提高
			环境效益	无	无
			可持续影响	依法治县水平不断提高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满意度达98%以上
其他说明的问题		无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

同意上报  
李善斌

# 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4年度 )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申报金额: 40万元

项目单位: 平江县司法局

主管部门: 平江县政府



填报日期: 2023年12月5日

附件2

##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平江县司法局

单位负责人:黄益武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司法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01-2024.12
	项目负责人	刘鹏	联系电话	18807307050
	绩效管理联络员	吴娉婷	联系电话	13974071183
	项目类型	1.基本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2.行政事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采购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修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奖励类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专项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概况	司法行政机关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管理费、社区矫正工作经费、社区矫正设备维护费等		
项目立项依据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矫正经费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湘财行(2013)72号文件】;湖南省司法厅、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全面推行政府购买社区矫正社会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湘司发{2016}29号文件】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计	40	40
		市级资金		
		省级资金		
		中央资金		
		县级资金	40	40
	自有资金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计	40	40	
	社区矫正工作	40	40	中共平江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纪要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矫正经费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湘财行(2013)72号文件】;湖南省司法厅、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全面推行政府购买社区矫正社会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湘司发{2016}29号文件】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社区矫正(含两劳安置帮教)	2024.01	2024.12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促使犯罪人顺利回归社会，维护社会稳定。			
	本年度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规章制度进行监督管理，做到零脱管、零漏管，无重新犯罪。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内资金控制在40万以内	全县所有矫正对象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监管人数	490人
			质量指标	1. 社区矫正监管率 2. 手机定位率	100%
			时效指标	按照全年目标管理任务规定	2024. 12. 31之前完成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	无
			社会效益	社区矫正监管	零脱管、零漏管，无重新犯罪
			环境效益	无	无
			可持续影响	维护社会稳定	重新犯罪率降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刑人员所在地区群众	100%
		其他说明的问题	无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

同登报  
李善

# 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4年度 )

项目名称: 乡镇司法所工作经费

申报金额: 75万元

项目单位: 平江县司法局

主管部门: 平江县政府



填报日期: 2023年12月5日

#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平江县司法局

单位负责人:黄益武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乡镇司法所工作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司法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01-2024.12
	项目负责人	刘鹏	联系电话	18807307050
	绩效管理联络员	吴娉婷	联系电话	13974071183
	项目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2. 行政事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采购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修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奖励类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他专项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概况	25个司法所工作经费		
项目立项依据	延续预算项目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计	75	75
		市级资金		
		省级资金		
		中央资金		
		县级资金	75	75
	自有资金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计	75	75	
	司法所工作经费	75	75	中共平江县委常委会议要【2022】12号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共平江县委常委会议要【2022】12号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乡镇司法所工作经费	2024.01	2024.12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坚持集中统一领导，不断开创乡镇司法工作新局面。			
	本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全县司法行政工作、社区矫正工作、人民调解等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内资金控制在75万内	25个司法所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工作正常开展	25个司法所
			质量指标	1、日常工作 2、司法行政工作	100%
			时效指标	按全年目标管理任务规定	2024年12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	无
			社会效益	乡镇司法所工作正常开展、司法行政工作上台阶	100%
			环境效益	无	无
			可持续影响	保障司法行政工作顺利开展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所有乡镇地区群众满意度	100%
其他说明的问题		无			
财政部门 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